

证券代码：870538

证券简称：美诺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538	美诺科技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两名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城 M0 组团北一楼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唐新宇汇报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蔡立汇报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针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写了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

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23 年公司经营状况的基础上，通过分析市场竞争形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，提出 2024 年发展规划，编制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<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当前的股本规模、经营状况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，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3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；

4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4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城M0组团北一楼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姜结英

联系电话：186-7077-6561

传真：0731-82766455

E-mail：jiangjie077@163.com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城M0组团北一楼公司会议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、交通费用由股东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以书面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美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